

证券代码：000582

证券简称：北部湾港

公告编号：2025056

债券代码：127039

债券简称：北港转债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8月22日（星期五）11:00在南宁市良庆区体强路12号北部湾航运中心B座15楼1526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应通知到监事3人，已通知到监事3人，监事何典治、许文、饶雄参加会议并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典治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

(一)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二)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各项规定,所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 2025 年 1 月-6 月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三)无发现参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无发现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前 15 日内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面、真实、准确,无重大遗漏,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 月-6 月经营状况的实际情况。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

本次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公司章程》和《北部湾港股

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规划（2024年-2026年）》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回报规划等要求，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

（一）2025 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正常，其中公司 2018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的配套资金已累计使用 161,531.18 万元，2025 年上半年，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2021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 298,178.79 万元，2025 上半年，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2024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 174,444.74 万元，2025 上半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31,406.12 万元。

（二）公司编制的《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

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行为。报告编制、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修订〈公司章程〉并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监事会对修订《公司章程》并取消监事会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

（一）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并取消监事会的事项，是公司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决定，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治理效能。监事会取消后，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会职权。

（二）公司现任非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何典治及非职工代表监事饶雄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事项之日起解除非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同时，根据公司工会委员会出具的相关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事项之日起免除许文的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三）为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前，公司第十届监事会及监事仍按现行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履行职责。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监事会即行取消，《监

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涉及监事会的制度同步废止。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修订《公司章程》并取消监事会的事项。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3日